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钢结构加建零星修缮工程结算审核服务采购项目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惠州仲恺高新区人民医院 地址：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曙光路一号 联系电话：0752-7980011 联系人：黄小姐
3	中介服务名称	钢结构加建零星修缮工程结算审核服务采购项目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要求采选单位具备承接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的业务能力，并已入驻惠州市中介超市企业； 3.与本项目无利害关系，不存在需要回避的机构； 4.无违反法律法规、行业管理规定的不良从业记录。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项目基本情况：因科室业务发展需要，拟对3号楼楼顶及后巷加建树脂瓦屋面、岩棉板隔墙，4号楼门口及6号楼公共区域加建钢结构玻璃雨棚，供应室楼顶加建铝瓦屋面，车辆通道加建树脂瓦屋面等； 2.服务内容：对该项目进行结算审核服务； 3.服务要求：熟悉和掌握相关法律、法规与规章。负责本项目的造价咨询员认真负责，严格按信息价完成结算审核，力求精确不漏项； 4.服务方式：按照业主提交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完成准确的结算审核； 5.服务金额：合同包干价：2000元（最低服务费标准计价）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1.履行地点：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曙光路1号 2、履行方式：符合财政结算审核标准 结算审核书一式叁份，并提供电子文件(光盘)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总价 3.计价标准：按国家、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

		咨询服务项目和收费标准
8	服务时间	服务期：业主提交该项目有关资料 5 个工作日内完成
9	验收	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即时验收。 2.验收程序：甲方对结算审核等成果自行验收。 3.验收标准：符合财政结算审核标准及合同约定。 4.验收不合格处理：乙方在 7 个工作日内整改合格；逾期未整改按违约责任处理。
10	结算方式	甲方收到结算审核成果并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正式发票，甲方通过银行转账方式付请款项。
11	违约责任	1.乙方服务不符合要求，应在 7 个工作日内整改合格。 2.其他违约情形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赔偿损失等责任。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1.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制度抵触。

		2.争议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3	备注	1.若监督管理部门有合同范本，按范本签订；无范本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拟定。 2.合同实质性内容须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一致。 3.合同变更、终止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规定执行。

惠州仲恺高新区人民医院

2026年6月26日

